

证券代码：688359

证券简称：三孚新科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 年 8 月

目录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本次会议议程有关人员及会务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对于影响股东大会秩序和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将按规定加以制止。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51）。

四、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五、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六、与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天向大会会

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七、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影响大会的正常程序或者会议秩序，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

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九、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十一、特别提醒：因新型冠状病毒引发肺炎疫情仍在持续，鉴于疫情防控

需要，公司建议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尽量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确需参加现场会的，请务必保持个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于参会时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将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健康码、行程码显示绿色、持 48 小时核酸阴性证明且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若会议召开当日相关政府部门等有权机构出台新的防疫规定，公司有权要求参会者配合执行。不符合疫情防控政策要求的股东将无法进入本次会议现场，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或委托投票进行表决。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一）14: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11 号科学信息大厦东梯 12 楼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召集人：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主持人：董事长

（五）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8 月 29 日

至 2022 年 8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本次会议计票、监票人。

（五）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九）复会，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会议结束。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贯彻公司的战略决策和经营理念，提高运营和决策管理效率，深入拓展公司 PCB 电子化学品业务，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 11,580 万元购买控股子公司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皓悦新科”）少数股东厦门先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先鑫”）持有的皓悦新科 30%股权。厦门先鑫是持有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皓悦新科 10%以上股份的法人，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皓悦新科 100%股权，皓悦新科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皓悦新科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负责 PCB 板块的市场开发和销售服务。近年来，皓悦新科销售业务处于快速扩张期，2021 年，公司 PCB 电子化学品业务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54.75%，已经成为公司目前销售规模最大、最核心的业务板块。本次收购将有利于贯彻公司的战略决策和经营理念，提高运营和决策管理效率，继续深入拓展公司 PCB 电子化学品业务，有利于实现公司整体资源有效配置，降低管理成本与风险；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整体规划，提升公司整体质量，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及《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2]22008320012 号）》。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以上议案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